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7月7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

2、2014年7月13日上午，在公司三楼第二会议室召开。

3、会议应到监事五人，实到监事三人。监事会主席李厚新先生因工作关系无法出席本次会议；监事邱荣生先生因工作关系无法出席本次会议。

4、出席会议的监事占公司全体监事人数的二分之一以上，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关于豁免控股股东履行股改承诺有关事项的议案

会议以三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豁免控股股东履行股改承诺有关事项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2014年7月15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站（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豁免股改承诺有关事项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豁免股改承诺有关事项的公告。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三日